

掌故奇談

(四)

胡適 · 梁實秋 · 魯迅

● 馬馳原

大力倡導研究紅學

胡適(一八九一—一九六二)安徽績溪人。他提倡白話文，試作白話詩，他把五四運動稱作中國文藝復興運動，他把文言看作半死的文字；把白話稱為活的語言，白話文字可讀、可說、又聽得懂，白話可以產生第一流文學。

在整理國故方面，胡適對中國傳統小說有濃厚的興趣。從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六年的十六年間，他花了許多時間去研究傳統小說名著，進行整理，小說文中用標點符號，分節分段，對小說進行考証，以序言、導論等不同方式，為『儒林外史』、『水滸傳』、『紅樓夢』、『三國演義』、『西遊記』、等十二部傳統小說大致寫了三十萬字的考証文章。

這些名著中，他致力於『紅樓夢』的考証所花心血最大。『紅樓夢』是個別作家的創作，迥異於長期演變而成的歷史小說。胡適先行著手的是找出真正作者的身世，真正

作者的社會背景和生活狀況。

在此以前，對『紅樓夢』研究有三種說法：第一家認為，『紅樓夢』反映清朝開國之君順治皇帝的一段戀愛故事，寶玉隱射順治，黛玉隱射董鄂妃。第二家認為，『紅樓夢』隱射漢民族抗滿的政治小說，書中故事便是整個康熙一朝的政治現象。寶玉隱射康熙皇帝的廢太子(胤礽)，大觀園諸美人暗指當時名士(如黛玉暗指朱彝尊，寶釵暗指高士奇，諸如此類)。第三家認為，『紅樓夢』描述滿族名家曲納蘭性德的身世。納蘭性德(一六五四—一六八五年)為康熙朝武英殿大學士(俗稱宰相)納蘭明珠的公子，一代文學奇才，其『飲水詞』美艷感人，因此有人把他和『紅樓夢』扯在一起。胡適對此三家，都斥之為無稽之談，指出這部名著與上述三家的驚人之論毫無關係(按：第二家的說法是名重一時的北大校長蔡元培主張的)。

胡適研究『紅樓夢』的第一步是尋找作者的身世。他得到學生顧頡剛和俞平伯的幫

助，知悉作者曹雪芹原名曹霑，雪芹是他的別號。

曹雪芹的祖父曹寅，詩文俱佳，原為康熙皇帝遣往江南來羈縻當地士子的秘密文化特務。他獲任當時的蘇州、江寧織造，和兼任兩淮巡監御史，當時大清帝國收入最豐的優美肥缺。曹寅的父親曹璽(曹雪芹的曾祖)曾在南京做過二十一年的江南織造。曹寅之子曹頤又繼父職，做三年江寧織造。曹頤死後，曹寅的兒子曹頌(曹雪芹的父親)又出任江寧織造十三年。曹家三代出了四位織造，任期累計逾五十八年。這就是『紅樓夢』中提到的「世襲恩寵」了。

讀『紅樓夢』的人都會感到裡面提及榮、寧二府榮華富貴的氣氛。曹雪芹正是生長在這家庭背景裡面的。

康熙死後，諸皇子爭位，雍正繼承大統。他對原先和他爭位的弟兄，誅囚不遺餘力。曹家也受到株連，受「查抄」之禍，樹倒猢猻散，轉眼窮困不堪。曹雪芹長大之後，趕上這場不幸，坎坷一生。

曹雪芹的遭遇，在『紅樓夢』前幾回都說得一清二楚。他沒有掩飾這部小說的自傳性質。

胡適又發現一項證據。那一段描寫買家在皇帝南巡時曾經「接駕」的故事，而且不只是一次，卻是數次。史料可以作為佐證，康熙曾六度「南巡」，雪芹的祖父曹寅便曾「接駕」四次，接皇帝的「駕」還要招待隨駕南巡的文武大員，康熙在揚州和南京都駐蹕曹家。不管曹家如何富有，「接駕四次」也夠他們破產了。

胡適考證的第二步，是『紅樓夢』小說文本上問題。就早期資料看，『紅樓夢』全稿未完，曹雪芹就死了。留下來的是一部八十回抄本的殘稿。

經過二十五年傳抄，有兩位有心人加以整理，贊助付刻：程偉元出資印刷，漢軍旗人高鶚續寫四十回，又把殘稿補成全書。

胡適根據俞平伯、顧頡剛所發現的證據，說明後四十回與前八十回不大一致，乃出於高鶚的善意作偽所致。因為沒有哪一位作家可以把一部未完成的小說巨著，能補得天衣無縫的。

胡適先後寫了五篇『紅樓夢』考證的文章。

第一篇是一九二二年五月。出版後立刻獲得許多新材料，一九二二年十一月改寫成第二篇（刊『胡適文存』）。一九二二年又發現曹雪芹友人敦誠的詩文集『四松堂集』

鈔本，其中許多有關曹家的事，遂寫成了第三篇。五年後，胡適購得『紅樓夢』甲戌本，有脂硯齋等人的詳盡的評註，他又據此寫了第四篇。後來又找到一部更全的七十七回本，號稱八十回本，此抄本又稱『庚辰本』，書名與甲戌本同，亦稱『脂硯齋重評石頭記』。胡適就寫了第五篇很長的考證，題為『跋乾隆庚辰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抄本』，於一九三三年發表。

胡適在研究『紅樓夢』方面歷時十二年之久。他的工作就是用現代的歷史考證法，來探索這一部偉大的小說。他採用的考證法並非舶來品，原來是清代乾嘉學者們所習用的。這一考證法，事實上包括下列諸步驟：避免先入為主的成見；尋找證據，尊重證據；據證據引導人們走向一個自然的、合乎邏輯的結論。

六十年來，研究『紅樓夢』之風盛行海內外，稱為『紅學』，尋根究底，胡適實開『紅學』之先河。到今天為止，還不能下一切結論。胡適真是奇才異能之士，在近代學人中是太保型的浪漫文人。

『紅樓夢』不僅在文學上影響甚巨，在電影、電視、戲曲、音樂、舞蹈方面都產生廣泛作用，新的創作時有出現。

## 面斥俄車夫被拘捕

梁實秋集學者、作家、翻譯家、編輯於一身，讀者遍天下，桃李滿天下。他的隨筆

多雋永，有獨特的文學見解，窮數十年之功力，全譯莎士比亞，更是舉鼎之工程。

一九二六年，梁實秋與徐志摩、胡適、潘光旦、聞一多、羅隆基、余上沅等在上海創辦新月書店，『新月』雜誌由徐志摩主編，梁實秋有八期擔任執行編輯。

葉靈鳳在一九二九年十二月的『現代小說』三卷三期中發表短篇紀實小說『梁實秋』，全文四千字，講了梁的一件軼事。

此文寫的是一個中國汽車夫同一個白俄汽車夫爭吵。梁實秋路見不平，過來責問白俄汽車夫為什麼不講理，先動手打人。事情發生在上海法租界，安南巡捕到場，將梁等三人統統帶到巡捕房。

胡適獲悉梁實秋被捕，便給x先生寫信，托他向黃金榮、杜月笙二位大亨打招呼，將梁實秋釋放。

法官審訊時，責怪梁實秋多管閒事，但一見到黃金榮等送來的要函時，馬上變臉，微笑改口，向梁實秋說：「本官念你是上流社會人士，姑且不予深究，下次不得再胡亂干預他人之事——取保開釋。」梁實秋答道：「是。」鞠躬退下。

短篇小說到此結束。x公何許人也，不得而知，待考。胡適所寫的八行書原文如次：

「x先生座右：

頃接敝友梁實秋夫人（按：程季淑）來電，謂梁於日前因排解兩汽車夫的口角，被

當道誤會，牽連捕入捕房。梁君為人正直，擔任大學教授，因路見不平，激於一時義憤，故有此舉。雖事實俱在，不難水落石出。惟是梁君以主持正義而遭屈辱，少年氣盛，於心未免憤憤，或恐於詢問時，言辭過激，反遭不便。久仰先生交遊廣闊，於黃杜諸公素有情緒（誼）。黃杜二公久為當道所倚重，片言隻語，馬首是瞻。敢請先生代進一言，以便早日解決，則不勝感激之至。臨穎神馳，不盡欲言。

弟 適 頓首

## 女兒文茜是名律師

中國文化大革命期間，居留在大陸的梁實秋的大女兒梁文茜竟要背上「梁實秋的女兒」的黑鍋，而梁實秋在五十年代中期是被一些人看成「反動文人」的。連梁文茜丈夫王立也因與她結婚而失去了黨籍。

一九七四年，中美關係解凍後，梁實秋通過來華訪問的美國科學家聽到了梁文茜通訊處，父女間中斷二十六年的聯繫恢復了。

一九八二年夏天，梁文茜前往美國西雅圖，在妹妹文薈處同從台北趕來的老父團聚。一別三十三年，當年梁文茜才二十二歲，如今五十五歲了，而七十九歲高齡的父親看到臉上掛笑，仍然胖乎乎的「大元」（文茜的小名）和她帶來的全家福彩照，聽到她講述的一切，感慨地說：「原來我以為今生今

世見不著你了。後來知道你還活著，現在知道你又當上了律師，生活很好，就放心了。我三個孩子，大女兒在北京當律師，二女兒在美國當教授，兒子在台灣當教授，都成了有用人才。」

相聚僅兩星期，說不盡的話語，才依依惜別。老父親送女兒上飛機，還是三十三年前的贈言：「保重！」歸途中，坐在機窗旁的梁文茜望著機艙外一望無際的茫茫雲海，沉思著自己幾十年來的沉浮人生，默念著老父親的囑咐，更加珍重這姍姍來遲的黃金時代。

一九八七年四月，梁實秋在台北雅舍賦五絕一首，憶念長女文茜：

「文茜獲平反，政協備一員；  
歲終市半錢，心廣面團圓。」

同年十一月三日，梁實秋以八十四歲高齡病逝台北。

梁文茜由女兒王群陪同來香港，向台灣出入境管理局申請入台為父親奔喪，不料竟遭拒絕。

十一月十八日梁實秋葬禮後，夫人韓菁清兩天後到香港，在啟德機場，繼母和長女抱頭痛哭。隨後，韓菁清到了大陸，與梁實秋的生前故舊會晤。短短幾天，韓菁清沉醉在長女家樂融融的親情中，臨別時感慨地對文茜說：「你真福氣啊！以後我還要來享受天倫之樂！」

是的，晚年的梁文茜享受了幸福的天倫

之樂。女兒王群考取了律師資格，連續三年被評為北京市朝陽區司法局先進工作者，大兒子王奇刻苦鑽研技術，一項工藝發明獎獲得了國家輕工業部發明獎，現任北京豐華機械廠總工程師；小兒子王政也參加了工作。外孫已經是中學生，兩個小孫女都活潑可愛。每到節假日，兒孫們都來了。梁文茜的家裡充滿著歡聲笑語。

「莫道桑榆晚，為霞尚滿天。」現在，梁文茜還是用剛剛步入律師生涯時那股精神辦案，不圖名不圖利，注重廉潔公正，竭盡全力為人們主持公道，維護國家法制。她不顧自己年事已高，常常為搞清楚案情，核實一個個細節東跑西顛。北京市某單位一位職工同一婦女非法姘居，長期遺棄並虐待農村的妻子兒女。不懂法律的農婦產生了輕生的念頭。

梁文茜了解案情後，動員女方到法院提出訴訟，她免費為女方擔任代理人。此案公開審理那天，梁文茜仗義執言，慷慨陳辭，使被告以重婚罪加遺棄罪受到了法律制裁。旁聽席上許多人深受感動。

梁文茜成了大忙人。採訪和拜訪她的台灣、澳洲、美國的記者和學者，絡繹不絕。國內外有三十多個單位和個人慕名請梁文茜擔任法律顧問。

## 大方出錢整理髮師

魯迅的文章，機智幽默，妙語連珠。而

他在日常生活中，待人處事，也極富幽默感。且看他在廈門的三則軼事。

一九二六年秋天，魯迅在廈門大學任教。一天，他到附近的理髮舖理髮。理髮師傅見他一雙舊布膠底鞋，一身褪色的舊長衫，加上又長又亂的頭髮，以為準是個落魄的無業遊民，心裡頗瞧不起。他拿起理髮器具，三推兩剪，幾分鐘就胡亂地給魯迅理完了。魯迅見狀，也不吭聲，從口袋裡抓出一大把銅元，數也不數就往理髮師傅手中一放，便快步離開理髮店。魯迅走後，理髮師傅把銅元一算，竟比該付的多了三倍。他喜上眉梢，慶幸自己遇上了一個大富翁。同時，也為自己剛才有眼無珠，馬虎不恭，後悔不已。他想，要是下功夫理，一定會得到更多的酬金。

魯迅第二次來到理髮店時，理髮師傅立即滿臉微笑，迎上前去，殷勤讓座。他精心地給魯迅理髮，修鬚，刮臉，整整花了一個多鐘頭時間，還不時地徵求意見，問滿意不滿意。理完髮後，魯迅拿出銅元，認真地數了數，按規定價錢給了理髮師傅。師傅見狀大惑不解，脫口問道：「先生這次給的工錢為何比上次少？」魯迅答道：「上次你給我理髮，馬馬虎虎，所以我也隨隨便便付錢給你；這次你認真地給我理髮，我便實實在在地照價給你。」理髮師傅聽了啞口無言，哭笑不得。以後魯迅再來理髮，便不敢怠慢了。

### 鷺島銀行一則糗事

魯迅在廈門大學任教期間，每月憑學校總務處開的支票，到集通銀行領取薪金。銀行在離學校很遠的市區北邊。到銀行，從學校出發，要翻過一個荒塚遍佈的墳地，走個把小時的路。當時，廈門大學的教授學者們前去，多數是以車代步的，但魯迅卻總是步行。

這天，魯迅帶著一張四百元的支票，步行一個多鐘頭，第一次來到廈門集通銀行取薪金。魯迅把支票遞進去，隨即點燃了一支煙。

櫃台內的賬房接過支票，細察之後，並無破綻，便操著濃重的閩南腔普通話問：「你就是周樹人？」

魯迅點點頭。但是賬房兩眼緊緊盯著魯迅，遲疑著不肯付款。因為他見過廈門大學來支薪的教授們，或長袍馬褂，或西裝革履，個個都是衣冠楚楚。而眼前這個穿著灰布長衫、不修邊幅的老頭，會是一個堂堂的大學教授？每月會有這麼高的薪金？不會是揀來冒領的吧？櫃台內其他職員也同樣懷疑。其中一個乾脆指著魯迅發問：「這張支票是你的嗎？」

對這種勢利之徒及其侮辱性的盤問，魯迅既不爭辯，也不理睬，只是猛吸一口煙，然後重重地噴了出來，斜視了賬房一眼。賬房頗為光火，又重複問了一遍。魯迅置若罔

聞，依然一言不發，再次重重地噴了一口濃煙，連眼皮也不抬一下。就這樣，賬房連問三遍，魯迅連噴三口煙。

在魯迅的無聲抗議中，賬房只好先讓他到一個房間等候。同時，跟廈門大學會計室通電話，核對了魯迅的長相和衣著特徵後，立即向魯迅陪禮道歉，並兌現了四百元支票。

魯迅離開後，集通銀行職員們紛紛議論起這位怪老頭來。

### 出兩角錢買發言權

高等學府，原該是學術研究的園地，培養人才的搖籃。但是，當時在任的廈門大學校長，只重金錢，漠視學術建樹。魯迅到廈門大學一段時間後，深感失望。他在給友人的一封信中，敘述了自己的感受：「據我所覺得的，中樞是『錢』，繞著這東西的是爭奪、騙取、鬥寵、獻媚、叩頭。沒有希望的。」

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日上午，魯迅接到通知，去參加研究國學院經費問題的會議。校長召開這次會議的主旨，是欲壓縮國學院經費開支；並提出要將「廈門大學週刊」和「國學院週刊」合併，大大減縮各種必要的費用。與會者，或懾於校長的威權，或為自身利益，個個面面相覷，不敢直陳己見。就連國學院負責人，也只是轉彎抹角地提出異

議。

不料，校長卻聲色俱厲地聲稱：「學校的經費是有錢人拿出來的，只有有錢人才有發言權！」聞此奇談怪論，四座張口結舌，噤若寒蟬，會議室內空氣頓然凝結起來。

魯迅坐在桌旁，一直靜觀默察。聽了校

長謬論，不禁怒火中燒，他忽地站起來，從衣袋裡掏出兩個銀角，拍地放在桌上，大聲說道：

「我也有錢，我有發言權！」在教職工面前，向來以老闔自居的校長，萬萬沒有想到魯迅會在大庭廣眾之中，衆目睽睽之下，

公然冒犯他的「尊嚴」，一時竟目瞪口呆，狼狽不堪。但鑒於魯迅的聲望，不便公開開火，只是尷尬地陪著笑臉，匆忙宣佈暫停會議。

後來，在魯迅的強烈抗議下，校長只得妥協，取消前議。

# 中外名人傳稿約

本社應讀者要求及作家建議，自三三八期起增闢「中外名人傳」專欄，除聘請編輯委員執筆撰寫外，歡迎國內外讀者惠賜大作，稿約如下：

①中外名人傳每篇撰寫一人，字數每篇以不超過兩千字為限。傳文內容務必註明國別、出生地、生卒年月、重要學經歷、主要事功及成就、著述、特殊事跡、文字力求簡潔流暢，以通俗易解之白話文為限，對傳主直稱其名，單名連名帶姓不稱公、稱老、稱先生、不空格、不抬頭，以突破時空限制。

②文稿請自行影印留底，如不採用恕不奉復亦不退稿。

③「中外名人傳」以現代人物對世界、人類社會有貢獻、有影響者為限，不論在朝在野，各行各業，均所歡迎，文末請註明參考資料，以便查對考正。摘錄他人著作、推薦名人小傳須經徵得作者同意。

④來稿一經採用，出版後將酌送稿酬或贈送本社及附屬出版機構書刊。

⑤惠稿請寄台北市龍江路一〇八號三樓中外雜誌社「中外名人傳」編輯部收。